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目 录: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第 1 页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2 页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天健华证中洲审（2008）特字第 070066 号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环境公司）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盾安环境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其他必要的证据等。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责任方有关人员和有关数据实施分析，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盾安环境公司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盾安环境公司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专项鉴证报告仅供盾安环境公司再融资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将本专项鉴证报告作为盾安环境公司再融资所必备的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静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建华

报告日期：2008 年 8 月 2 日

关于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对本公司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发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79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 2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 11.42 元，募集资金总额 319,7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7,051,630.4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02,708,369.51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04 年 6 月 23 日全部到位，并经华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证验字[2004]第 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候，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余额为 544.67 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余额	存款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店口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532101040005046	5,446,700.00	-
合 计			5,446,700.00	

(二) 定向增发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216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拥有的相关资产。本次发行总股数为 9,000 万股，发行股票价格为人民币 14.84 元/股，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70% 股权、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70% 股权、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100% 股权、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100% 股权、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100% 股权、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157,379.30 平方米和房屋 78,483.82 平方米等资产认购上述股份。根据北京中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证评报字(2007)第 10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标的资产的评估

值合计为 134,351.13 万元，根据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合计为 133,560 万元。本次定向增发股份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发行完毕。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首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270.8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726.16	
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			12,610.0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04 年：			4,184.59	
变更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66%			2005 年：			12,043.91	
						2006 年：			10,073.01	
						2007 年：			3,410.03	
						2008 年 1-6 月份：			14.6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环保型模块化恒温恒湿机组	环保型模块化恒温恒湿机组	10,702.00	6,818.00	6,063.69	10,702.00	6,818.00	6,063.69	754.31	100.00%
2	智能型户用中央空调机组	智能型户用中央空调机组	7,920.00	4,795.00	4,563.79	7,920.00	4,795.00	4,563.79	231.21	100.00%
3	环保型风冷螺杆式冷水（热泵）机组	环保型风冷螺杆式冷水（热泵）机组	3,911.60	3,911.60	2,308.29	3,911.60	3,911.60	2,308.29	1,603.31	100.00%
4	洁净环境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	洁净环境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	3,225.00	1,755.00	1,307.85	3,225.00	1,755.00	1,307.85	447.15	100.00%
5	高能效换热器（浙江赛富特）	高能效换热器（浙江赛富特）	2,891.00	2,891.00	2,817.14	2,891.00	2,891.00	2,817.14	73.86	100.00%
6	企业管理信息系统	企业管理信息系统	2,150.00	600.00	55.34	2,150.00	600.00	55.34	544.66	9.22%
7	—	节余募集资金受让海螺型材 9.43% 股权	-	9,500.23	9,500.00	-	9,500.23	9,500.00	0.23	100.00%
8	—	节余募集资金转入流动资金	-	-	3,110.09	-	-	3,110.09	-3,110.09	100.00%
合计			30,799.60	30,270.83	29,726.16	30,799.60	30,270.83	29,726.16	544.67	

(二) “高能效换热器”项目变更实施主体情况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高能效换热器技改项目实施地点、方式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高能效换热器项目募集资金 2,817.14 万元与禾田（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由其负责实施高能效换热器项目。本公司占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0%。

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原因：（1）受高能效换热器技改项目原计划实施用地受到出租方土地、房产用途变更制约，使原计划实施地点须进行变更；（2）受到土地征用指标等政策的制约，通过合资设立新公司的方式，更有效地获得生产用地，且利用外方投资部分解决原投资方案中未规划的征地费用。

(三) 首发募集资金结余使用情况

结余资金投入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募集资金结余原因	履行程序及批准机构	披露情况
节余募集资金转入流动资金	环保型模块化恒温恒湿机组、智能型户用中央空调机组、环保型风冷螺杆式冷水（热泵）机组、洁净环境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高能效换热器项目	3,110.09	10.27%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研报告编制时间与项目实施时间跨度大，实际投资额小于前期预算；（2）公司通过严格执行多供方采购制度及项目招投标方式，较好的控制了设备的采购成本；（3）通过降低建造成本及装修费用，进一步加强工程费用控制，较大程度上减少了工程总开支。	经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节余部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变更。	详见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07-051 号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节余部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 2007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 2007-056 号公告《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节余募集资金受让海螺型材 9.43% 股权	环保型模块化恒温恒湿机组、智能型户用中央空调机组、洁净环境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及企业管理信息系统	9,500.00	31.39%	（1）设备采购由国外采购变为国内采购；且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供应商，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2）优化原有设计方案，选择更加适合公司未来发展要求的方案。	经公司于 2005 年 9 月 16 日召开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的议案》、《关于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的资金受让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及 2005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 2005-022 号公告《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16 日披露的 2005-019 号公告《关于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的资金受让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及 2005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 2005-022 号公告《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合计	—	12,610.09	41.66%	—	—	—
其他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首发募集资金暂时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0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额度为 6,000 万元，期限 6 个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继续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继续将前述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时间为 6 个月，在 6 个月内同时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其资金的使用情况，在合理的范围内调剂使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继续提取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质保量、有序实施的前提下，继续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

到期后，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的部分全部返还。

（六）首发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资金的使用计划

1、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余额为 544.67 万元，占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总额的 1.80%，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尚未使用完毕的金额，原因是该项目实施涉及对硬件和网络的改造，由于前期项目调研、人员培训、设计、系统实现、上线准备和上线试运行等过程费时较长，目前系统尚处于试运行阶段，预计今年底可全部完成项目建设。

2、高效换热器技改项目投资主体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实施进展情况说明

本公司以专项募集资金作为对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投入共计 2,817.144 万元，目前实际已使用 954.7248 万元，注册资本专户余额 1,862.4192 万元，占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总额的 6.15%，该部分款项用于该项目的建设。上述已使用的注册资本全部用于购买浙江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建设用地，共计 33333 平方米，已经杭州市国土资源局萧山分局批准，并分别签署了萧土合字[2007]工 14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2007 年 11 月签署，土地出让金 912.58 万元，土地面积 20000 平方米）和萧土合字[2008]工 2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2008 年 3 月签署，土地出让金 678.628 万元，土地面积 13333 平方米），上述土地出让金合计 1,591.208 万元，注册资本专户对应支付其中 60%，计 954.7248 万元。项目已于 2008 年 3 月取得上述全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目前相关建设许可证件办理完毕，土地平整已完成，正处于桩基阶段，预计 2009 年上半年竣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8 年 1-6 月份		
1	环保型模块化恒温恒湿机组	20.41%	962.00	—	63.41	106.07	169.48	否
2	智能型户用中央空调机组	20.21%	1,466.00	—	152.18	180.47	332.65	否
3	环保型风冷螺杆式冷水（热泵）机组	40.25%	89.60	—	260.55	171.82	432.37	是
4	洁净环境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	82.25%	52.10	—	-283.09	95.05	-188.04	否
5	高能效换热器（浙江赛富特）	—	—	—	—	—	—	—
6	企业管理信息系统	—	—	—	—	—	—	—
7	节余募集资金受让海螺型材 9.43% 股权	—	—	270.80	339.54	169.77	780.11	是
8	节余募集资金转入流动资金	—	—	—	—	—	—	—
合计		—	2,569.70	270.80	532.59	723.18	1526.57	—

(二) 定向增发股份购买资产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07 年度	2008 年 1-6 月		
1	定向增发购买的制冷资产业务	100%	9000	10000	11000	13044.06	8637.88	21681.94	是
2	零价格转让给本公司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	100%	400	1700	2000	405.41	1528.39	1933.80	是
合计		—	9400	11700	13000	13449.47	10,166.27	23615.74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环保型模块化恒温恒湿机组、洁净环境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和智能型户用中央空调机组等三项目实际收益低于承诺的预计收益，主要原因如下：

1、目前国内空调市场仍处于价格优先于性能的格局，相对于普通空调，环保、舒适、节能的高端环保型模块化恒温恒湿机组和洁净环境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产品价格较高，一次性投入较大，产品销售受到较大影响；

2、中央空调机组市场竞争激烈。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调整，造成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减少，投资速度放缓；全国电力供应紧张，部分客户选用其他替代产品或缓购中央空调；部分原生产家用空调的知名厂家依靠其原有的品牌优势生产中央空调，对公司智能型户用中央空调产品形成较大的冲击。

四、前次募集资金涉及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公司首发募集资金不涉及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二）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涉及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说明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1）定向增发股份购买的土地、房产过户手续已于 2007 年 12 月份办理完毕。

（2）定向增发股份购买的各子公司股权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08 年 1 月前办理完毕。

（3）关于零价格转让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的承诺履行情况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作出承诺：“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之日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精工集团将拥有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以零价格转让给盾安环境。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范围以北京中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7 年 9 月 14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证评报字（2007 第 100—1 号）的评估范围为准，评估基准日为 2007 年 6 月 30 日。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完成前，本集团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的所有收益全部归贵公司所有。”

履行情况：根据精工集团与本公司签署的《资产移交汇总表》，精工集团拥有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已于 2007 年 12 月份移交给本公司，本公司已合法拥有该项资产业务。经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在浙江省诸暨市店口工业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其中，实物出资 3,500 万元，这部分实物资产为公司向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过程中精工集团根据承诺零价格转让给本公司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

(4) 商标无偿转让承诺履行情况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要点：“在盾安环境与精工集团就本次交易签署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本公司持有该等制冷资产业务的产品相关的商标权无偿转让给盾安环境。”

履行情况：2008年3月份，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与本公司签署了《商标转让协议》，目前正在办理商标的工商转让核准申请手续。

(5) 专利转让承诺履行情况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要点：为保证盾安环境购买该等制冷资产的独立性，本公司兹承诺如下：“在盾安环境与本公司就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宜签署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本公司拥有的该等制冷资产所使用的专利或取得专利申请权将无偿转让给盾安环境。”。

履行情况：按照承诺的约定，须办理过户的专利共计54项，截至2008年6月30日，已有51项专利变更完毕，另外3项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2、生产经营情况说明

定向增发购买的制冷资产业务和零价格转让给本公司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业绩增长明显。

3、效益贡献情况说明

定向增发购买的制冷资产业务和零价格转让给本公司的空调零部件（储液器、平衡块等）资产业务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合计 13,449.47 万元。2008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合计 10,166.27 万元。

4、盈利预测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三、2、定向增发股份购买资产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五、其他差异说明

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涉及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一致。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8 月 2 日